

附件 1

## 王怀勇 2017 年“重庆青年五四奖章” 申报材料

姓 名	王怀勇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年 月	1979.12	籍 贯	四川 成都	政治面貌	中共 党员	
身 份 证 号	510104197912162874			参加工作 时 间	2000.04	
学 历 学 位	研究生 博士	专业技 术职称	教授	联系方式	1359413 1479	
工作 或 学习单位 及职务	西南政法大学研究生院 副院长					
何时何地 受过何种 奖 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重庆市高等学校巴渝学者特聘教授，2017 年；</li><li>2. 重庆市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2013 年；</li><li>3. 中国法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2011 年；</li><li>4. 全国法学教材与科研成果二等奖”，2009 年；</li><li>5. 重庆市政府发展研究奖三等奖，2015 年；</li><li>6. 中国法学教育研究成果奖三等奖，2013 年；</li><li>7. 重庆市优秀博士学位论文，2011 年；</li><li>8. 重庆市教育系统优秀共产党员，2011 年；</li><li>9. 重庆市高校处级干部任职培训班论坛一等奖，2015 年；</li><li>10. 西南政法大学优秀研究生指导教师，2016 年；</li><li>11. 西南政法大学优秀教师，2010 年；</li><li>12. 西南政法大学优秀共产党员，2011 年、2009 年、2007 年；</li><li>13. 西南政法大学“校友奖励基金奖”，2012 年、2011 年、2010 年。</li></ol>					

<p>学习或工作简历</p>	<p>2005年7月-2009年10月，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助教；  2009年10月-2014年5月，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副教授；  2010年5月-2014年6月，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企业法与竞争法教研室主任；  2014年5月至今，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教授；  2014年1月至2月，德国哈雷-维滕贝格 马丁-路德大学法学院，授课教授；  2014年6月-2016年10月，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副院长；  2016年10月至今，西南政法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p>
<p>先进事迹 (1000字以内)</p>	<p>王怀勇，法学博士，法学博士后，台湾东海大学法学院访问学者，德国马丁-路德大学法学院授课教授。现任西南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生院副院长，重庆市高等学校巴渝学者特聘教授，“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评审专家，西南政法大学教学委员会副主任，西南政法大学首届青年教师学术创新团队带头人，兼任中国法学会银行法学研究会理事、深圳前海法律研究院秘书长、企业法务管理研究院执行院长。</p> <p><b>一、以德为先，追求进步。</b>该同志政治素质过硬，理想信念坚定，先后担任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党支部书记、党总支委员、校青工委委员。因表现突出，多次被评为“重庆市教育系统优秀共产党员”、“西南政法大学优秀教师”、“西南政法大学优秀研究生指导教师”、“西南政法大学优秀共产党员”。</p> <p><b>二、以教为主，锐意改革。</b>该同志重视教育教学的改革与创新，主持全国教育科学规划教育部重点课题、重庆市教育科学规划重点课题等4项省部级重点项目和1项省部级一般项目。2013年，以该同志为主要成员申报的教学改革方案荣获“中国法学教育研究成果奖三等奖”和“重庆市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此外，以该同志为主要成员的教学团队先后获得了国家级教学团队、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高等学校市级精品视频公开课等殊荣；2017年，以该同志为主要成员的超星网络视频课程《法律基础》面向全国开放。</p> <p><b>三、以研为要，精益求精。</b>该同志先后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等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7项，在核心期刊公开发表论文30余篇，出版专著4部，参编教材4部。科研成果先后荣获“第三届全国法</p>

	<p>学教材与科研成果二等奖”、“中国法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重庆市政府发展研究奖三等奖”、“重庆市优秀博士学位论文”等荣誉。</p> <p><b>四、以生为本，甘于奉献。</b>作为学校主教练，该同志曾带领 4 名本科生前往清华大学参加“理律杯”全国模拟法庭辩论赛，获得“最佳起诉状”、“最佳辩手”和“优秀辩手”三项大奖。作为指导教师，学生参赛作品连续三届分别荣获“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重庆赛区二等奖、三等奖和一等奖，指导学生参加“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获得校级三等奖。2016 年，在全校率先主持承担了以法学专业为学科支撑的重庆市中小学创新人才工程项目（雏鹰计划）。</p>		
<p>所在单位党组织推荐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区县组织部、人力社保局、团委审核意见 (市级部门和单位不需填写本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p>市委组织部、市人力社保局、团市委审批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年 月 日</p>
<p>备注</p>			